

证券代码：830990 证券简称：鹏盾能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7日以手机和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孔令宇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鹏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4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监事会制度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

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部分内部治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证内容详见于2023年4月24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各项内部治理管理制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4月24日